



## 安全技术说明书

版权, 2024, 3M公司。保留所有权利。如果：(1) 全部复制且未改变该信息(除非从3M获得事先的书面同意)，以及(2) 未以营利为目的而转卖或以其他方式发布该复制件或原件，则允许为了合理利用3M产品的目的而复制和/或下载该信息。

文件编号：08-6941-2 版本：10.01  
发行日期：2024/03/14 旧版日期：2021/04/01

本安全技术说明书（SDS）根据GB/T16483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以及GB/T 17519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编制。

## 1 产品及企业标识

### 1.1 产品名称

中文名称：3M™ Novec™ 71IPA电子氟化液

英文名称：3M™ Novec™ 71IPA Engineered Fluid

### 产品编号

98-0212-1136-6 98-0212-1137-4 98-0212-1138-2 98-0212-1139-0 98-0212-4873-1  
HB-0044-1492-4 HB-0045-2125-6

### 1.2 推荐用途和限制用途

#### 推荐用途

仅作工业上使用，不作为医疗产品或药品来使用。  
，共溶剂和脱脂剂的清洁，干燥和冲洗介质

### 1.3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3M公司  
产品部：电子材料与解决方案产品部  
地址：3M Center, St. Paul, MN 55144, USA  
电话：021-22105335  
传真：021-22105036  
电子邮件：Tox.cn@mmm.com  
网址：www.3m.com.cn

### 1.4 应急电话

国家化学事故应急咨询专线：0532-83889090 (24h)

## 2 危险性概述

### 紧急情况概述

液体,

## 2.1 物质或混合物的分类

根据GB13690-2009, 此产品为非危险品。

## 2.2 标签要素

### 图形符号

不适用。

### 象形图

不适用

### 警示词

不适用。

## 防范说明

### 【预防措施】

P202

在阅读并了解所有安全预防措施之前, 切勿操作。

### 【事故响应】

P308 + P313

如果接触或有担心, 就医。

### 【安全储存】

无特殊要求。

### 【废弃处置】

P501

本品/容器的处置应当遵从当地/上级区域/国家/国际适用的法规。

## 物理和化学危险

没有已知的GHS危险分类, 请查看第9或第10章节获取更多的信息。

## 健康危害

## 环境危害

没有已知的GHS危险分类, 请查看第12章节获取更多的信息。

## 2.3 其他危险

可能引起皮肤灼伤。 使用时可能形成易燃/爆炸性蒸气-空气混合物。

## 3 成分/组成信息

该产品为混合物。

成分	CAS号:	%重量比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163702-08-7	50 - 90

甲基九氟丁基醚	163702-07-6	5 - 45
异丙醇	67-63-0	4 - 5

## 4 急救措施

### 4.1 急救措施

#### 吸入：

将患者转移到空气新鲜处。如果感觉不适，就医。

#### 皮肤接触：

立即用大量的冷水冲洗皮肤至少15分钟。不要试图去除熔融的物质。用干净的敷料覆盖患处。立即就医。

#### 眼睛接触：

立即用大量水冲洗眼睛至少15分钟。不要试图去除熔融的物质。立即就医。

#### 如果食入：

漱口。如果感觉不适，就医。

### 4.2 重要的症状和影响，包括急性的和迟发的

没有明显症状或影响，参考11.1，毒理学信息

### 4.3 建议保护救援人员并特别向医生发出警告

物理和健康的危害、呼吸防护、通风和个人防护装备信息请参考SDS其它章节。

### 4.4 及时的医疗护理和特殊的治疗的指示

不适用

## 5 消防措施

### 5.1 适用的灭火剂

使用合适的灭火剂灭火

### 5.2 物质或混合物引发的特殊危险性

与剧热接触会产生热分解。 没有闭杯闪点但是蒸汽混合物具有燃烧/爆炸极限。

#### 有害分解产物或副产物

##### 物质

一氧化碳

二氧化碳

氟化氢

##### 条件

燃烧过程中

燃烧过程中

燃烧过程中

### 5.3 保护消防人员特殊的防护装备

穿戴全套防护服，包括头盔、自给式、正压或压力要求的呼吸装置、掩体外套和裤子、手臂、腰和腿周围、面罩和头部暴露区域的防护罩。

## 6 泄漏应急处理

**6.1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远离火花、火花或热源 撤离现场。 用新鲜空气通风工作场所。 注意其他章节的预防措施。

**6.2 环境保护措施**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6.3 泄露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清除溢出物时消除所有潜在点火源 将溢出物收集于容器内。 从溢出物边缘向内进行清理，用膨润土，蛭石，或市售无机吸收材料覆盖。在充分吸收后混合，直至干燥。 记住，添加吸附物质并不能消除物理、健康或环境危害 收集尽可能多的溢出物。 置于有关当局批准用于运输的密闭容器。 用专业人员选择的适当的溶剂来清理残余物。用新鲜空气来通风操作场所。阅读并遵照溶剂标签和安全技术说明书(MSDS)上的安全防护指导来使用此产品。 密封容器。 依照当地/区域/国家/国际法规尽快废弃收集起来的物质。

**6.4 次生灾害的预防措施**

不适用。

**7 操作处置与储存****7.1 安全处置注意事项**

不要吸入热分解产物。 避免皮肤与热物质接触。 仅作工业或专业之用。非消费市场销售或使用。 工作服和其他衣服、食物及烟草物品分开存放。 避免吸入粉尘/烟气/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使用本产品时不得进食、饮水或吸烟。 操作后彻底清洗。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避免接触氧化剂（如氯，铬酸等）。 远离火花、火花或热源

**7.2 安全储存的条件，包括不相容的物质**

储存温度不要超过38C/100F 请远离强碱存储。 远离氧化剂存放。

**8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8.1 控制参数****职业接触限值**

如果第3章节成分/组成信息中有化学物质未出现在下表中，即表示该物质无职业接触限值。

成分	CAS号：	(机构)	限制类型	附加注释
甲基九氟丁基醚	163702-07-6	AIHA	TWA:750 ppm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163702-08-7	AIHA	TWA:750 ppm	
异丙醇	67-63-0	ACGIH	TWA:200 ppm;STEL:400 ppm	A4：对人类的致癌性尚无法分类
异丙醇	67-63-0	中国OELs	TWA(8hr):350 mg/m <sup>3</sup> ;STEL(15min):700 mg/m <sup>3</sup>	
异丙醇	67-63-0	香港OELs	TWA(8hr):983 mg/m <sup>3</sup> (400 ppm);STEL(15min):1230 mg/m <sup>3</sup> (500 ppm)	

ACGIH：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学家会议

AIHA：美国工业卫生协会

中国OELs：中国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CMRG：化学品厂商推荐标准  
 香港OELs：香港工作环境中化学物质职业接触限值  
 TWA：时间加权平均容许浓度  
 STEL：短时接触容许浓度  
 CEIL：最高容许浓度

## 生物接触限值

成分	CAS编号	(机构)	测定物	生物标本	采样时间	值	附加注释
异丙醇	67-63-0	ACGIH BEIs	丙酮	尿	ESW	40 mg/l	

ACGIH BEIs：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师协会 (ACGIH) 生物接触指数 (BEIs)

ESW：工作周最后一个工作班后

## 8.2 接触控制

### 8.2.1 工程控制

在由于错误操作或设备故障而使得液体可能接触剧热的情况下，使用适当的充足的局部排气通风装置，使热分解产物浓度低于其接触限值。使用普通稀释通风和/或局部排气通风设备，以使空气中有害物质(粉尘/烟气/气体/烟雾/蒸汽/喷雾)低于相关的接触限值。如果通风不足，戴呼吸防护设备。提供足够通风以保证蒸汽浓度低于爆炸浓度下限

### 8.2.2 个体防护设备

#### 眼睛/面部防护

不需要。

#### 皮肤/手防护

在正常使用条件下，不需要化学防护手套。然而，当产品受到极热时，可能会形成氢氟酸。对于这些情况，建议使用氯丁橡胶手套和围裙。

#### 呼吸防护

可能需要进行暴露评估来确定是否需要呼吸器。如需要呼吸器，将其作为全部呼吸防护计划中的一部分。基于暴露评估结果，选择以下呼吸器型号以降低经吸入暴露：

在由于错误操作或设备故障而使得物料可能接触剧热的情况下，使用正压供气呼吸器  
 可用于有机蒸气过滤的半面罩或全面罩呼吸器

有关特殊设备的适用性，请咨询您的呼吸器生产商。

#### 热危害

当处理热物质时请佩戴隔热手套，间接通风护目镜和全面罩以避免热灼伤。

## 9 理化特性

### 9.1 基本理化特性

物理状态	液体
具体的物理形态：	液体
颜色	无色
气味	轻微酒精气味
嗅觉阈值	无资料

pH值	不适用
熔点/凝固点	不适用
沸点/初沸点/沸程	54 °C
闪点	无闪点 [详细信息：根据ASTM D56-87方法测试]
蒸发速率	58 [参考标准：摩尔比=1]
易燃性(固体、气体)	不适用
燃烧极限范围(下限)	4 % [详细信息：测试方法依据ASTM E681-94]
燃烧极限范围(上限)	16.7 % [详细信息：测试方法依据ASTM E681-94]
蒸气压	27,597.7 Pa [@ 25 °C ]
蒸汽密度、蒸汽相对密度	7.1 [参考标准：空气=1]
密度	1.48 g/ml
相对密度	1.48 [参考标准：水=1]
溶解度-水溶性	少量的(小于10%)
溶解度-非水溶性	无资料
n-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资料
自燃温度	443 °C [详细信息：ASTM E659方法]
分解温度	不适用
粘度/动力学粘度	<=10 mPa-s [@ 23 °C ]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67 g/l [测试方法：美国南海岸空气质量管理局]
挥发性物质百分比	100 %
豁免的无水VOC溶剂	67 g/l [测试方法：按照美国南海岸空气质量管理局 (SCAQMD) 标准 443.1计算]
分子量	无资料

## 10 稳定性和反应性

### 10.1 反应性

这种原料在一定条件下可能会与某些试剂反应 - 参见本章节的其他内容。

### 10.2 化学品稳定性

稳定。

### 10.3 危险反应的可能性

不会发生有害聚合反应。

### 10.4 应避免的条件

火星和/或火焰

### 10.5 不相容的物质

强碱

强氧化剂

### 10.6 危险的分解产物

#### 物质

一氧化碳

二氧化碳

氟化氢

全氟代异丁烯

#### 条件

当温度升高时 - 极热条件下

当温度升高时 - 极热条件下

当温度升高时 - 极热条件下

当温度升高时 - 极热条件下

有毒蒸气、气体、颗粒物

当温度升高时

参见5.2章节有害燃烧分解物

错误使用或设备故障时造成产品接触剧热会产生有毒分解物，包括氟化氢和全氟异丁烯。

## 11 毒理学资料

当某主管当局对某些特殊成分有强制分类要求时，就有可能出现下面列出的潜在健康危害信息与第2章节里的物质分类结果不一致的情况。此外，某些成分的毒理学数据可能不会反映在物质分类结果和/或暴露后可能出现的体征和症状中，可能是因为某些成分的含量低于需要标示的阈值，或没有暴露的可能，或者成分的毒理学数据与最终整体产品无关。

### 11.1 毒理学信息

#### 征兆/症状

根据组分的试验数据和/或信息，本物质可能会产生以下健康效应：

#### 吸入：

呼吸道刺激：征兆/症状可能包括咳嗽、打喷嚏、流鼻涕、头痛、嗓子沙哑、鼻痛、喉咙痛。

#### 皮肤接触：

热灼伤：征兆/症状可能包括剧痛、发红、肿胀以及组织破坏。

#### 眼睛接触：

热灼伤：征兆/症状可能包括剧痛、发红、肿胀以及组织破坏。

#### 食入：

胃肠道刺激：征兆/症状可能包括腹痛、胃不舒服、恶心、呕吐和腹泻。

#### 毒理学数据

如果一个成分在第三章被公开，但是没有出现在下表中，是因为没有可用数据或数据不足以进行分类。

#### 急性毒性

名称	途径	物种	值
产品总体	食入		无数据，计算值ATE >5,000 mg/kg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皮肤		半数致死剂量(LD50) 估计值为> 5,000 mg/kg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吸入-蒸汽 (4 hr)	大鼠	半数致死浓度(LC50) > 1,000 mg/l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食入	大鼠	半数致死剂量(LD50) > 5,000 mg/kg
甲基九氟丁基醚	皮肤		半数致死剂量(LD50) 估计值为> 5,000 mg/kg
甲基九氟丁基醚	吸入-蒸汽 (4 hr)	大鼠	半数致死浓度(LC50) > 1,000 mg/l
甲基九氟丁基醚	食入	大鼠	半数致死剂量(LD50) > 5,000 mg/kg
异丙醇	皮肤	兔子	半数致死剂量(LD50) 12,870 mg/kg
异丙醇	吸入-蒸汽 (4 hr)	大鼠	半数致死浓度(LC50) 72.6 mg/l
异丙醇	食入	大鼠	半数致死剂量(LD50) 4,710 mg/kg

ATE=急性毒性估计值

**皮肤腐蚀/刺激**

名称	物种	值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兔子	无显著刺激
甲基九氟丁基醚	兔子	无显著刺激
异丙醇	多种动物种群	无显著刺激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名称	物种	值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兔子	无显著刺激
甲基九氟丁基醚	兔子	无显著刺激
异丙醇	兔子	严重刺激性

**敏感性：****皮肤致敏**

名称	物种	值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豚鼠	未分类
甲基九氟丁基醚	豚鼠	未分类
异丙醇	豚鼠	未分类

**呼吸过敏**

对于该产品组分，没有已知参考数据或当前数据不足以进行分类。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名称	途径	值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体外	不会致突变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体外	不会致突变
甲基九氟丁基醚	体外	不会致突变
甲基九氟丁基醚	体外	不会致突变
异丙醇	体外	不会致突变
异丙醇	体外	不会致突变

**致癌性**

名称	途径	物种	值
异丙醇	吸入	大鼠	存在一些阳性数据，但不足以根据这些数据进行分类。

**生殖毒性****生殖和/或发育效应：**

名称	途径	值	物种	测试结果	暴露时间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吸入	雌性生殖效应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29 mg/l	1 代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吸入	雄性生殖效应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	1 代



				平 (NOAEL) 129 mg/l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吸入	无发育效应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307 mg/l	怀孕期间
甲基九氟丁基醚	吸入	雌性生殖效应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29 mg/l	1 代
甲基九氟丁基醚	吸入	雄性生殖效应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29 mg/l	1 代
甲基九氟丁基醚	吸入	无发育效应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307 mg/l	怀孕期间
异丙醇	食入	雌性生殖效应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000 mg/kg/day	2 代
异丙醇	食入	雄性生殖效应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500 mg/kg/day	2 代
异丙醇	食入	无发育效应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400 mg/kg/day	在器官形成过程中
异丙醇	吸入	无发育效应分类	大鼠	出现副反应的最小剂量 (LOAEL) 9 mg/l	怀孕期间

## 靶器官

##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一次接触

名称	途径	靶器官	值	物种	测试结果	暴露时间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吸入	神经系统	未分类	狗	出现副反应的最小剂量 (LOAEL) 913 mg/l	10 分钟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吸入	心脏敏感	未分类	狗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913 mg/l	10 分钟
甲基九氟丁基醚	吸入	神经系统	未分类	狗	出现副反应的最小剂量 (LOAEL) 913 mg/l	10 分钟
甲基九氟丁基醚	吸入	心脏敏感	未分类	狗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913 mg/l	10 分钟
异丙醇	吸入	中枢神经系统受抑	可能引起昏昏欲睡或眩晕	人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	

					平 (NOAEL) 无数据	
异丙醇	吸入	呼吸刺激	存在一些阳性数据, 但不足以根据这些数据进行分类。	人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无数据	
异丙醇	吸入	听觉系统	未分类	豚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3.4 mg/l	24 hr
异丙醇	食入	中枢神经系统受抑	可能引起昏昏欲睡或眩晕	人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无数据	中毒和/或滥用

##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接触

名称	途径	靶器官	值	物种	测试结果	暴露时间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吸入	肝脏	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55 mg/l	13 周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吸入	骨骼、牙齿、指甲和/或头发	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29 mg/l	11 周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吸入	心脏   皮肤   内分泌系统   胃肠道   造血系统   免疫系统   肌肉   神经系统   眼睛   肾和/或膀胱   呼吸系统	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55 mg/l	13 周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食入	内分泌系统   肝脏   心脏   造血系统   免疫系统   神经系统   眼睛   肾和/或膀胱   呼吸系统	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000 mg/kg/day	28 天
甲基九氟丁基醚	吸入	肝脏	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55 mg/l	13 周
甲基九氟丁基醚	吸入	骨骼、牙齿、指甲和/或头发	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29 mg/l	11 周
甲基九氟丁基醚	吸入	心脏   皮肤   内分泌系统   胃肠道   造血系统   免疫系统   肌肉   神经系统   眼睛   肾和/或膀胱   呼吸系统	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55 mg/l	13 周
甲基九氟丁基醚	食入	内分泌系统   肝脏   心脏   造血系统   免疫系统   神经系统   眼睛   肾和/或膀胱   呼吸系统	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000 mg/kg/day	28 天
异丙醇	吸入	肾和/或膀胱	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	24 月

					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2.3 mg/l	
异丙醇	吸入	神经系统	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12 mg/l	13 周
异丙醇	食入	肾和/或膀胱	未分类	大鼠	不出现副反应的剂量水平 (NOAEL) 400 mg/kg/day	12 周

### 化学品吸入性肺炎危险

对于该产品组分，没有已知参考数据或当前数据不足以进行分类。

对于本物质和/或其组分的毒理学信息，请联系安全技术说明书首页中列出的地址或电话号码。

## 12 生态学资料

如果主管当局对某特殊成分进行强制性分类，下面的信息可能与第2部分的物质分类不一致。如有需要，可提供产品分类所需的额外信息。此外，由于某成分浓度低于标签要求阈值，或该组分可能不会产生暴露接触，或者该数据与整个物质不相关，那么本章中可能不会包含环境归宿和环境效应。

### 12.1 毒性

#### 急性水生危险：

根据GHS分类对水生生物没有急性毒性。

#### 慢性水生危险：

根据GHS分类对水生生物没有慢性毒性。

无产品测试数据

材料	CAS号：	有机体	类型	暴露	测试终点	测试结果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163702-08-7	黑头呆鱼	未达到测试终点	96 hr	半数致死浓度 (LC50)	>100 mg/l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163702-08-7	绿藻	估计值	72 hr	EC50	>100 mg/l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163702-08-7	水蚤	估计值	48 hr	EC50	>100 mg/l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163702-08-7	绿藻	估计值	72 hr	NOEC	100 mg/l
甲基九氟丁基醚	163702-07-6	黑头呆鱼	未达到测试终点	96 hr	半数致死浓度 (LC50)	>100 mg/l
甲基九氟丁基醚	163702-07-6	绿藻	估计值	72 hr	EC50	>100 mg/l
甲基九氟丁基醚	163702-07-6	水蚤	估计值	48 hr	EC50	>100 mg/l
甲基九氟丁基醚	163702-07-6	绿藻	估计值	72 hr	NOEC	100 mg/l
异丙醇	67-63-0	细菌	试验品	16 hr	LOEC	1,050 mg/l
异丙醇	67-63-0	绿藻	试验品	72 hr	EC50	>1,000 mg/l
异丙醇	67-63-0	无脊椎动物	试验品	24 hr	半数致死浓度 (LC50)	>10,000 mg/l
异丙醇	67-63-0	鲟	试验品	96 hr	半数致死浓度 (LC50)	>100 mg/l
异丙醇	67-63-0	水蚤	试验品	48 hr	EC50	>1,000 mg/l

异丙醇	67-63-0	绿藻	试验品	72 hr	NOEC	1,000 mg/l
异丙醇	67-63-0	水蚤	试验品	21 天	NOEC	100 mg/l

## 12.2 持久性和降解性

材料	CAS号	测试类型	持续时间	研究类型	测试结果	条约草案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163702-08-7	估计值 生物降解	28 天	生化需氧量	22 %BOD/ThOD	OECD 化学品试验导则301D - 密闭瓶试验
甲基九氟丁基醚	163702-07-6	估计值 生物降解	28 天	生化需氧量	22 %BOD/ThOD	OECD 化学品试验导则301D - 密闭瓶试验
异丙醇	67-63-0	试验品 生物降解	14 天	生化需氧量	86 %BOD/ThOD	OECD 化学品试验导则301C - 改进的MITI试验

## 12.3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材料	CAS号	测试类型	持续时间	研究类型	测试结果	条约草案
甲基九氟异丁基醚	163702-08-7	估计值 生物富集		辛醇/水分离系数对数	4.0	
甲基九氟丁基醚	163702-07-6	估计值 生物富集		辛醇/水分离系数对数	4.0	
异丙醇	67-63-0	试验品 生物富集		辛醇/水分离系数对数	0.05	

## 12.4 土壤中的迁移性

更多详细信息请联系制造商。

## 12.5 其它不利效应

无资料

# 13 废弃处置

## 13.1 处置方法

本品/容器的处置应当遵从当地/上级区域/国家/国际适用的法规。

处置前咨询所有适用的主管部门及查阅法规，确保正确分类。在许可的工业废物处置设施中处置废物。作为废弃处置方法的选择之一，在许可的废物焚烧设备中焚烧。正确的销毁方式可能在焚烧过程中使用额外的燃料。燃烧产品包括HF。设备必须能够处理卤化材料。空的和洁净的产品容器可按照非危险废物处置。请咨询具体法规和服务商，以确定可用的选择和要求。

# 14 运输信息

当地法规

中国运输危险级别：不适用

国际法规

UN编号：不适用

联合国正确的运输名称：不适用

运输分类(IMO)：不适用

运输分类(IATA)：不适用

包装类别：不适用

环境危害：

海洋污染物：不是

使用者特别注意事项

不适用。

## 15 法规信息

该物质或混合物特定安全、健康和环境法律法规

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第12号令）

该产品符合中国新物质环境管理办法。有些成分已经申报在现有化学物质名录上，其余成分都已列在或被豁免于现有化学物质名录上。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5版）

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 以下成分被列入

CAS号：	成分	剧毒化学品
67-63-0	异丙醇	未列入

GB18218-2018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无成分列入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国务院2002年352号令）

高毒物品目录 无成分列入

本安全技术说明书符合下列国家标准：GB/T 17519-2013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GB15258-2009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GB 30000.2-2013 - GB30000.29-2013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GBZ/T210.1-2008 职业卫生标准制定指南第1部分工作场所化学物质职业接触限值；GBZ/T210.2-2008 职业卫生标准制定指南第2部分工作场所粉尘职业接触限值；GBZ/T210.3-2008 职业卫生标准制定指南第3部分工作场所物理因素职业接触限值；GB6944-2012 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GB/T15098-2008 危险货物运输包装类别划分方法；GB12268-2012 危险物品名表。

更多信息请联系本安全技术说明书第一章所列的制造商。

## 16 其他信息

参考

《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规章范本》  
联合国《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GHS)

修订信息：

SDS部分章节更新。请您重新审阅SDS中的信息。

免责声明：此安全技术说明书(SDS)上的信息仅基于我们的经验且仅依其公布之日我们现有的数据和在常规条件下此产品我们所认为最适当的使用方法。但我们不承担因使用该产品所带来的任何损失、损害及伤害(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此信息不适用于以下情况：使用者不遵照此安全技术说明书的指导使用此产品，或将此产品与其他材料混合使

用。因此,重要的是客户应自行通过评估,以确定产品对其所预期应用的适用性。此外,提供本SDS旨在传递健康和  
安全信息。如果您是本产品在中国的进口商,您需要遵守所有适用的合规监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注册/备  
案、物质授权额度的追踪管理和可能的物质注册/通报。

3M中国SDS可在[www.3m.com.cn](http://www.3m.com.cn)查找